

河北省卫生职业教育集团

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中职) 康复技术比赛的通知

冀卫职教集团〔2024〕20 号

各有关参赛单位：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的通知》（教职成〔2021〕3 号）精神，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3〕13 号）、《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实施方案》（冀教职成函〔2022〕72 号文）和冀卫职教集团〔2022〕3 号、冀教职成函〔2024〕54 号文，为进一步推进产教融合，深化校企合作，提高我省康复技术专业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有关学校交流，定于 2024 年 12 月 20~22 日在秦皇岛市卫生学校举办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康复技术比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安排

（一）报到时间与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8:00~14:00

2. 地点：秦皇岛市海秦酒店（秦皇岛市海港区建国路 208 号

（市第三医院南侧）

(二) 开幕式和领队会时间、地点

1. 时间：2024年12月20日14:30~15:30
2. 地点：秦皇岛市卫生学校图书楼五楼报告厅

(三) 比赛时间、地点

1. 理论测试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00~16:40
2. 理论测试地点：秦皇岛市卫生学校理论考试考场
3. 参赛选手熟悉赛场时间：2024年12月20日17:00~17:30
4. 专家检查场地封闭赛场时间：2024年12月20日17:40
5. 技能比赛时间：2024年12月21日8:00~18:00
6. 比赛地点：秦皇岛市卫生学校2号楼二楼比赛场地

(四) 闭幕式时间、地点

1. 2024年12月22日9:00~10:00
2. 地点：秦皇岛市卫生学校图书楼五楼报告厅

二、竞赛内容及规程

(一) 本赛项以现代职业教育理念为指引，以真实康复场景或工作情境为基础，以常见神经疾病和肌骨疾病标准化病人为对象，设置理论考试、问诊、评定、治疗等竞赛内容，全面考查参赛选手理论知识、临床思维和决策能力、综合分析判断能力及常用康复治疗操作执行能力，树立安全意识，培养医患沟通及人文关怀能力。

(二) 本赛项内容包括理论知识竞赛和技能操作竞赛两部分。理论考核共 500 道单选题，参照全国康复技能大赛理论内容；技能操作以全国康复技术大赛为导向，选择其中 20 个病例。

1. 理论知识竞赛

理论知识竞赛占团体总成绩的 15%。

理论知识竞赛形式采取笔试考试，考试内容参照《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康复医学治疗技术（士、师、中级）考试大纲》，题型为单项选择题，题量 50 题/套（2 分/题），共 100 分，考试时长为 40 分钟。主要考核参赛选手的专业知识应用能力、临床思维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 技能操作竞赛

技能操作占团体总成绩的 85%。技能操作竞赛以真实案例为导向，基于康复治疗工作过程，按照临床康复治疗工作的逻辑关系，科学设置竞赛内容。技能操作标准参照原卫生部颁发的《常用康复治疗技术操作规范（2012 版）》要求，时长 20 分钟（含现场问答）。主要考核学生职业素养和沟通能力、康复评估准确与规范、康复治疗技术应用和操作规范。考核环节包括操作前准备、操作过程、操作后处理等。竞赛内容：常见神经系统疾病、肌肉骨骼系统疾病，包括脑卒中、脊髓损伤、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症等康复评定与治疗操作技能。

竞赛程序：（1）备赛（时间 20 分钟）：参赛队由候考室进入备赛室，随机抽取一份临床案例；3 名参赛选手通过随机抽签进

行分工，1名选手负责询问病史和主观性评估，1名选手负责康复评定操作，1名选手负责康复治疗技术操作；（2）竞赛（时间20分钟）：参赛队由备赛室进入赛场，按照临床康复治疗工作过程，3名选手依据分工分别进行问诊、评定、治疗3个技能竞赛模块的操作及回答提问，各模块时长分配由团队选手自行决定，不限定答题选手。总分100分（问诊20%，评定35%，治疗35%、回答问题10%）。

三、参赛对象及组队方式

（一）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须为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选手年龄不超过21周岁（年龄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0日）。根据《关于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集团承办赛项)举办相关事宜的通知》(冀卫职教集团(2023)1号)要求，参加2024年省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选手/团队，不得重复报名参加2025年同一赛项的比赛。

（二）组队方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每支团队3名队员，以团体方式报名参赛，每校选派不超过2个代表队，每个团队由1名校领队和1~2名指导教师组成（领队可由指导教师担任）。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

四、参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参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所有参赛学生往返的交通费、住宿费及保险费由各参赛队自理。

2. 参赛院校请于2024年11月30日24:00前在“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官方网站上完成报名，填报教师和参赛选手信息。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

(<http://hbszjs.hebtu.edu.cn/jnds>)，填报详情见《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学校用户）》（附件1），同时将学生参赛报名登记表（附件2）及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附件3）一并发至 jiaowuchu3657673@163.com 邮箱。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

3.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4. 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不可抗原因无法参赛，须由参赛院校在12月10日之前出具盖有学校公章的书面说明，经赛项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

5. 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或在校生证明）、参赛证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6.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二) 指导教师须知

1. 指导教师应该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赛项规程合理制定训练方案，认真指导选手训练，培养选手的综合职业能力和良好的职业素养。

2. 指导教师应该根据赛项规程要求做好参赛选手的安全教育。

3. 指导教师参加赛项观摩等活动，不得违反赛项规定进入赛场，干扰比赛正常进行。

4. 指导教师必须是参赛选手所在学校的在职专任教师，每个团队限 1-2 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改。

(三) 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统一着装，选手必须着分体式白色长袖工作服、白鞋、白色棉袜，头发不得佩戴任何配饰。（工作服及鞋袜请参赛队根据大赛要求自备）

2. 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不允许携带任何竞赛规程禁止使用的电子产品及通讯工具，以及其它与竞赛有关的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违规者取消本次比赛成绩。

3. 参赛选手应当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对裁判不服从而停止比赛，则以弃权处理。

4. 比赛时间到，由裁判示意选手终止操作。选手提前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五、联系方式

报名处：秦皇岛市卫生学校教务科

赛项负责人：蔺媛媛（18503357110）

赛项联系人：曹 岩（18503357103）

附件：

1. 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学校用户）

2. 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康复技术大赛学生参赛报名登记表

3. 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康复技术大赛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

4. 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康复技术大赛赛项规程

河北省卫生职业教育集团

2024年11月18日

